

## 隆华科技集团（洛阳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隆华科技集团（洛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李占强先生、李明卫先生的通知，获悉上述两名控股股东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##### 1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 (万股)	质押开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李明卫	是	338	2018年10月12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5.79%	融资
		160	2018年10月15日	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	
李占强		440					

###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李占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7,288,4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9.58%，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73,64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8.09%；李明卫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6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9.44%，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66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7.25%。

##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隆华科技集团（洛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七日